

港島南區第二四一旅

旅團通告 - 活動通告第 02/2015 號

1 June 2015

小狼草蜢齊跑跳公園定向同樂日

地域小童軍支部及幼童軍支部將於 7 月份聯合舉行上述同樂日，透過活動讓成員學懂合作、堅持及忍耐等童軍精神，歡迎港島地域各小童軍、幼童軍、領袖及家長親友一起參與。有關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：2015 年 7 月 5 日星期日

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 30 分

集合及解散地點：石排灣邨羅馬廣場

集合時間：上午 8 時 30 分

解散時間：下午 2 時 30 分

參加資格： 1. 小童軍及其家長組隊參與【每隊最多 2 名小童軍及 1 名家長】；
2. 幼童軍以個人名義參與；
3. 小童軍及幼童軍組隊參與【每隊必須由 1~2 名小童軍及幼童軍成員組成】。

費用：每位參加者港幣 10 元（包括行政及紀念品）（自備 \$20 八達通車資）

服裝：戶外活動服，帶旅巾及運動鞋

備註：乘坐巴士 37A / 70 往返（自備 \$20 八達通車資），參加者須自備車資及食水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本團領袖聯絡：

幼童軍團：嘉輝 / 63859688 / Email: kaffee_lo@yahoo.com.hk

Zoe So / 96200699

有關 241 旅之消息及最新通告，可瀏覽 241 網址 <http://www.hkir241.org>

幼童軍團團長羅嘉輝

回條 (請於 2015 年 6 月 14 日前回覆)

致：嘉輝 (Fax: 23702916) or Email: kaffee_lo@yahoo.com.hk

本人已知悉上述之活動“小狼草蜢齊跑跳公園定向同樂日”，茲*(同意 / 不同意) 敝子女
_____參與上述之活動及填妥家長同意書。

本人之緊急聯絡 _____ (Tel/Mob) _____ (Fax)

Email: _____

家長：____ (\$10/名)

小/幼童軍：____ (\$10/名)

每隊最多 2 名小童軍及 1 名家長 / 2 名小童軍 / 2 名幼童軍

家長簽名：_____

正 楷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* 刪除不適用者

241 網址 www.hkir241.org

港島南區第二四一旅
旅團通告 - 活動通告第 02/2015 號

1 June 2015

FORM PT/46

香港童軍總會
家長同意書

(一) 活動資料 *

活動名稱： 小狼草蝻齊跑跳公園定向同樂日

舉辦日期： 2015 年 7 月 5 日

地 點： 香港公園

活動性質： 公園定向同樂日

(二) 童軍及家長資料

童軍姓名： _____ 旅別： 241ST H.K.G.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 _____ 與童軍關係： 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(1) _____ (2) _____

(三) 聲明

本人已知悉上述活動之主要內容，且確知敝子弟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。

茲同意敝子弟 _____ 參與上述活動。

特別健康情況(例如敏感、長期服藥、哮喘等)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備註：

1. *此欄可由領袖或參加者代為填寫。
2. 如表格不敷應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3. 本同意書內之個人資料，將供本會處理本活動及有關用途，純屬自願。活動完畢後，將予銷毀。如資料不足夠或不正確，本會將無法處理其報名申請。

* 刪除不適用者

241 網址 www.hkir241.org